

0-3岁婴幼儿社区托育服务家长需求的现状研究

——以H省C市为例

吴冬娇 曾 珍*

怀化学院教育科学学院, 中国·湖南 怀化 418000

【摘要】通过对H省C市0-3岁婴幼儿家长进行问卷调查,了解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的内容、参与方式、作用这三个方面的需求。调查发现超六成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有较大需求;家长更倾向以线上线下多元化的需求方式参与教育性和实践性的社区托育服务;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需求还受家长年龄、婴幼儿年龄和是否独生等因素的影响。

【关键词】0-3岁; 婴幼儿社区托育; 家长需求

【教改项目】怀化学院2020年校级教学改革项目“学前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下的学生校外实践教学能力研究”(2020052)。

前言

随着《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2019)等政策文件相继出台,婴幼儿托育服务越来越受到政府及广大家长的重视。《意见》提出要提供多主体、多渠道、多层次的托育服务支持,鼓励以社区为依托提供托育服务,从而满足不同群众的多样化托育需求,是促进婴幼儿身心发展的一条重要途径。本研究将对H省C市0-3岁婴幼儿社区托育服务家长需求进行调查,探究和分析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各个方面的期望,为地方政府制定推行0-3岁婴幼儿社区托育服务政策提供新的视角。

1 0-3岁婴幼儿社区托育服务家长需求现状——以H省C市为例

1.1 研究方法及被试取样

本研究参考陈念念《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家长需求问卷》(信度系数为0.925)为调查问卷研究工具,以线上和线下随机抽样的方式对H省C市103位0-3岁婴幼儿的家长进行数据收集,共发放问卷110份,回收有效问卷103份,有效回收率为93.64%。

调查结果显示:在学历方面,45%的家长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其余为大专及以下学历。在年龄方面,调查对象中一半以上的家长在26岁到35岁之间,还有小部分家长不到26岁或超过35岁。0-3岁婴幼儿性别上基本均衡,各占五成。年龄构成方面,2-3岁的婴幼儿超半数,2岁以下的婴幼儿占少数。是否独生方面,独生子女略多,占54.4%。

1.2 社区托育服务整体需求强烈,存在供需矛盾

如表1所示,在填写调查问卷的103位家长中,超六成的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是有需求的,这说明C市社区托育服务的市场和前景是非常可观的。而且随着“全面二孩”政策的大力推进,以及中国家长意识的改变、女性受教育程度和就业比例的提高,未来会有更多的家庭需要并选择社区托育服务,与此同时,托育机构因缺少监管而乱象丛生,且很多都费用高昂,家长不仅要面对幼儿入托难的问题,还要承担昂贵的托育费用。这与C市社区托育点少、社区托育服务不完善的现状存在矛盾。

1.3 线上线下多元化,教育性和实践性并存的托育需求大

如表2所示,在内容维度,家长对婴幼儿习惯培养方面的需求($M=4.56$ $SD=0.64$)水平最高,相比于较概念化的理论,家长更希望通过社区托育服务获得一些如习惯培养和行为解读等实践性的技能,并易能在日常生活中实际运用的技能。家长对与孩

子交流互动的技巧需求最低,这与调查中近半数婴幼儿为二胎有关,相对来说二胎家长对如何跟孩子相处交流更有经验和技巧,也有可能是家长对婴幼儿心理发展关注较少,增加亲子互动的意识较薄弱。

在参与方式维度,家长对开展亲子活动($M=4.27$ $SD=0.72$)的方式需求最大,开展亲子活动不仅可以帮助婴幼儿身心健康发展,还可以促进亲子关系的融洽,增加亲子间的交流和了解,需求得分最低的是电话咨询的方式,但此项目的标准差($SD=1.03$)较大,不同背景的家长有着不同的需求,如一些工作繁忙的家长,可能没时间参与耗时多的亲子活动、专家讲座等,就会希望通过电话咨询来参与社区托育;而时间相对充裕的家长可能会对当面对面交流学习的社区托育服务更有需求。

在作用维度,家长对提供专业保教知识($M=4.38$ $SD=0.71$)的需求最大。由此可以看出,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作用维度的需求和对内容维度的需求是有一定关联性的,家长们认为社区托育服务最主要的作用是提供专业保教知识,基于这样的认识,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的内容需求就更偏向于婴幼儿习惯培养和婴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养护知识。

1.4 不同人口学变量下家长需求程度有差异

1.4.1 不同年龄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需求的差异分析

在社区托育服务的总体需求上,不同年龄的家长不存在显著差异。在内容需求维度上,不同年龄家长存在显著差异($F=2.758$, $p<0.05$),经过多重比较后发现,在内容需求维度上,0-25岁和41-45岁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内容的需求显著高于26-30岁和36-40岁的家长。这说明前两个年龄段的家长更加需要和注重社区托育服务相关内容的学习,0-25岁的家长是较为年轻的新手家长,可能除了在有经验的家长那获取婴幼儿养护的技能,同时希望通过社区获得帮助和托育服务;41-45岁可能对已有的婴幼儿养护和托育知识不满足,也希望能获得更多有关社区托育服务的内容。

1.4.2 对不同情况的婴幼儿,家长在社区托幼需求上的差异分析

不同性别、年龄、是否独生婴幼儿的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总体需求的 p 值均大于0.05,表明不同婴幼儿情况下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总体需求均不存在显著差异。但0-1岁婴幼儿家长社区托育服务的需求值略大于1-2岁和2-3岁的需求值;二孩家庭对社区托育服务的需求值略大于独生家庭的需求值。这说明婴幼儿

(下转156页)

轻轻画过，留下一道墨痕，墨痕上再画上向上的细细几笔，又轻轻点几个小墨点，哦，那就是槐树。我晨起泡一碗浓茶，向院子中一坐，看到很高很高的碧绿的天色，从槐树叶底，细数着一丝一丝漏下来的日光……（学生闭目静听，进入情境）由此，可以将学生代入进北平秋景之中，更加身临其境地体会其景致意境。

3.2 媒体渲染法

教学情境可以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创设，例如通过语言、体态语言、身边的实际场景等等，但是在信息化教学环境下，媒体是老师情境教学中创设情境的好帮手，媒体具有强大的表现力，可以使教学内容更加生动，在教学中有着重要的作用。可以选择在教学的开始（即导入环节）或重难点位置，在信息技术的支持下创设情境，并针对学生具体学情，正确运用图画、音乐等艺术元素，刺激学习者的感官。当学生面临情境时，能很快激起强烈的情绪，形成无意识的心理倾向，奠定全文的感情基调。

例如，在朱自清的作品《荷塘月色》中，作者运用动静结合、虚实相生的手法描绘出了袅娜雅致、美轮美奂的荷塘景色，令人为之心折。教师在教授时可以采用配乐朗诵的方式，可以由教师自己配合音乐进行诵读，也可以直接播放名家配乐朗诵的音频或视频，营造唯美情境，让学生进一步体会朱自清的文字美，荷塘的意境美。

3.3 联系生活法

在进行散文教学时，由于学生的年龄较小，生活经历并不丰富，对于作者蕴于作品之中的深刻情感的体悟可能并不到位。老师可以采用情境教学法，联系生活创设情境，就是想办法唤起学生的生活体验，把作品所描绘的生活与学生的生活进行沟通，让学生与作者达成情感上的共鸣。

例如，在教学史铁生的《我与地坛》时，可以让学生联想自己与母亲平时的相处方式。思考如果自己的母亲遭遇了与史铁生母亲一样的事，她会怎么办？两位母亲有什么不同点和共同点？通过创设这样的情境，缩短自己与文本之间的距离，从而更加深刻地体会到史铁生母亲的“艰难的命运，坚忍的意志和

毫不张扬的爱。”

4 教师在使用情境教学法时应注意的问题

4.1 应针对学情设置情境

教师在备课时可以观摩借鉴名师的课，但必须要了解所教学生的实际情况，运用情境教学法进行现当代散文教学时更要注意结合学情，根据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上课的参与程度、审美能力、阅读鉴赏能力来创设情境，同时还要考虑到所教学生的心理和学习特征。

4.2 合理使用教学媒体

在课堂上，多媒体的辅助作用可以为教学过程增光添彩，让学生对于文本的理解更加直观、印象更为深刻。但是，需要注意的是，多媒体技术只是课堂教学的一种辅助工具，在引导学生学习的过程中，还是要以课文文本为中心和出发点，不能舍本逐末。同时，由于现当代散文风格多样和学生学习情况的不同，教师要适当运用多媒体教学工具，给学生留下想象的空间，不能够误用、滥用教学媒体。

例如，教学《荷塘月色》时，教师要引领学生体会意境，充分发挥自身的想象力，感受作者的文字美，在脑海中勾勒出一幅荷塘月色的美景图，而不是直接把荷塘景致的图片展示在课件上，造成学生思维的唯一性，有损学生对于文字的想象力，不利于学生语文素养的提升。

参考文献:

- [1] 褚树荣. 呈现文字背后的图景[J]. 中学语文教学, 2014(12): 28-30.
- [2] 屈慧会. 浅析情境教学法在高中语文阅读教学中的应用[J]. 课程与教学, 2015(6): 35.
- [3] 刘晓玲. 情境教学法在高中语文课堂中的运用策略[J]. 语文天地, 2018(10): 91-92.
- [4] 李轶. 情境教学法在散文教学中的应用——以人教版高中语文教材为例[D]. 辽宁: 辽宁师范大学, 2014: 7-13.

作者简介:

张贺然(1998.03-), 女, 汉族, 黑龙江省绥化市, 硕士研究生在读, 研究方向: 学科教学(语文)。

(上接154页)

年龄更小或有二孩的家庭相对来说较有养育压力, 更需要社区托育服务。

2 结论

本研究运用描述统计、方差分析、事后多重比较等方法, 从家长需求的视角出发, 了解到H省C市0-3岁婴幼儿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需求较为强烈, 且存在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认识不够、社区托育服务规范和监管不足等问题, 基于此现实条件, 提出家长全面正确认识社区托育服务、社区推进托育服务建设、政府加强支持力度和监管力度的建议。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S]. 2019.

[2] 付延凤. 0-3岁婴幼儿社区早期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的国际比较研究[J]. 常州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3, 31(6): 110-112.

[3] 任丽晓. 0-3岁婴幼儿家长养育需求研究[D]. 南京: 南京师范大学, 2019.

[4] 陈念念. 全面二孩背景下0-3岁婴幼儿托育服务家长需求调查——以石家庄市为例[D]. 石家庄: 河北师范大学, 2020.

作者简介: 吴冬娇(2000—), 女, 汉族, 湖南娄底市人, 学生, 本科, 怀化学院教育科学学院, 研究方向: 学前教育。

***通讯作者:** 曾珍, 怀化学院教育科学学院讲师。